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函

地址：310401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

受文者：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03日
發文字號：工研材字第11500228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TTCH1)

裝

主旨：檢送「既有建築導入淨零創新技術應用觀摩活動」企劃書1份，敬請轉知所屬機關、團體或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訂

說明：

一、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為提升我國既有建築能源效率及推廣淨零建築理念，規劃辦理「既有建築導入淨零創新技術應用觀摩活動」，以建築節能、創能、儲能及控能技術為主軸，透過實際場域觀摩及技術交流分享，促進近零碳建築相關淨零創新技術知識普及與產業技術應用發展。

二、本觀摩活動提供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師執業執照換發積分、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建築師開業證書換發積分、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請有意參加人員於活動前完成線上報名，以利活動人數統計及後續認證時數登錄作業，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線

三、活動議程及報名資訊請詳附件，亦可至https://www.ils.org.tw/activity/1459查詢。

四、聯絡人：楊小姐　電話：03-5914990；E-Mail：itriB30075@itri.org.tw。

建管組　115/11/03

1150040237

正本：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農業部、衛生福利部、環境部、數位發展部、文化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移民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內政部國家公園署、中央警察大學、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中央研究院、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社團法人台灣智慧建築協會、社團法人台灣智慧淨零建築產業聯盟、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建築學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03 12:27:01

裝

訂

線